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于2022年1月26日形成有效决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正成召集,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自查和论证,公司已经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条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三十五名(含三十五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80%。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市场询价的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定价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如公司A股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将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12%,并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文件为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359,932,415股,按此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不超过163,191,889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募集资金总额和发行价格等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限制性股票登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可转债转股等导致股本变动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做相应调整。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届时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6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7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13,0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万元)
1	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	474,795	431,000
2	工厂智能化升级与电驱产线建设项目	63,320	61,000
3	用户中心建设项目	22,660	21,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合计		760,775	713,000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8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9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编制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参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安排,公司编制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公司制定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且相关主体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及拟采取的填补措施作出了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2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2月1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11日至2022年2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投向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	关于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27	小康股份	2022/1/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2年1月29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2、现场会议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3、现场会议登记办法:符合出席股东大会条件的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符合出席股东大会条件的个人(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个人(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股东可以信函(邮政特快专递)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通过信函或者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等自理。

2、联系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井口工业园区小康股份综合办公大楼

3、联系人:马成娟

4、联系电话:023-89851058

5、联系传真:023-89059825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2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投向			
2.08	上市地点			
2.09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	关于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安工业”)持有公司股份数为67,090,9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3%,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9,61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14.32%,占公司总股本的0.71%。

●渝安工业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510,899,8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7%。渝安工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323,39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63.30%,占公司总股本的23.78%。

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渝安工业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完毕解押、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

股东名称	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8,31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3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1%
解质时间	2022年1月24日
持股数量	67,090,950股
持股比例	4.9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3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9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0%

二、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否	8,310,000	否	否	2022年1月25日	2023年1月20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12.39%	0.61%	生产经营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上述质押后,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443,808,949	32.63%	313,780,000	313,780,000	70.70%	23.07%	0	0	0	0
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67,090,950	4.93%	1,300,000	9,610,000	14.32%	0.71%	0	0	0	0
合计	510,899,899	37.57%	315,080,000	323,390,000	63.30%	23.78%	0	0	0	0

注:上述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及质押数量包含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而转至质押专户的股票。

三、渝安工业及其一致行动人预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1.渝安工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对应融资余额为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482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5.5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3%,对应融资余额22,000万元。

2.渝安工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渝安工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具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渝安工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于2022年1月26日形成有效决议。会议由张正萍董事长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自查和论证,公司已经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条件。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三十五名(含三十五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80%。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市场询价的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定价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如公司A股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将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12%,并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文件为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359,932,415股,按此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不超过163,191,889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募集资金总额和发行价格等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限制性股票登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可转债转股等导致股本变动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做相应调整。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届时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6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7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13,0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万元)
1	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	474,795	431,000
2	工厂智能化升级与电驱产线建设项目	63,320	61,000
3	用户中心建设项目	22,660	21,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合计		760,775	713,000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8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9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编制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参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安排,公司编制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公司制定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且相关主体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及拟采取的填补措施作出了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规定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也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63,191,889股(含本数),未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12%。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发行当年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做了相关测算,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一)测算的假设条件

1、假设本次发行于2022年6月末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2、假设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163,191,889股(含本数)。此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于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和发行股票数量的判断,最终应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实际发行完成时间和发行股份数量为准;

3、假设宏观经济环境、证券行业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等的影响。

5、未考虑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数之外的其他因素对股本的影响。

6、假设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0年相比持平,该假设分析不代表公司对2021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

假设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1)较2021年度下降30%;(2)较2021年度持平;(3)较2021年度增长30%;该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1年及2022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对本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公司每股收益影响

在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如下:

项目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普通股股本(股)	1,359,932,415	1,359,932,415	1,523,124,304
假设情形1	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1年度下降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2,859.12	-224,716.85	-224,716.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0,815.47	-300,060.11	-300,06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	-1.49	-1.65	-1.56
基本每股收益(元)(扣非后)	-2.00	-2.21	-2.08
稀释每股收益(元)	-1.49	-1.65	-1.56
稀释每股收益(元)(扣非后)	-2.00	-2.21	-2.08
假设情形2	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1年度持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2,859.12	-172,859.12	-172,859.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0,815.47	-230,815.47	-230,815.47
基本每股收益(元)	-1.49	-1.27	-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扣非后)	-2.00	-1.70	-1.60
稀释每股收益(元)	-1.49	-1.27	-1.20
稀释每股收益(元)(扣非后)	-2.00	-1.70	-1.60
假设情形3	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1年度增长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2,859.12	-121,001.38	-121,00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0,815.47	-161,570.83	-161,570.83
基本每股收益(元)	-1.49	-0.89	-0